浙江台华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 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截至公告披露日,嘉兴市华秀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秀投资") 持有浙江台华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台华新材"或"公司")股 份数量为 37,789,935 股,全部为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 4.24%。本次解除质押后,华秀投资累计质押数量为32,050,000股,占其持有公 司股份数的84.81%,占公司总股本的3.60%。
- 截至公告披露日, 华秀投资及其一致行动人嘉兴华南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华南投资")合并持有公司股份数量为166,020,135股,全部为无 限售条件的流通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 18.65%。本次解除质押后,华秀投资 及其一致行动人华南投资合并累计质押的公司股份为86,050,000股,占其合并 持有公司股份比例为51.83%,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9.67%。
- 因"台21转债"处于转股期,本公告所涉及的股本占比计算以2025年2 月10日公司总股本数890,292,573股为基数。

近日公司收到股东华秀投资股票解除质押的通知,具体情形公告如下:

一、本次股份解质情况

股东名称	华秀投资
本次解除质押股份	5,500,000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14. 55%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0.62%
解除质押时间	2025年2月10日
持股数量	37, 789, 935 股
持股比例	4. 24%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	32,050,000股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84. 81%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3.60%

截至公告披露日,华秀投资本次解除质押的股份暂无后续质押计划,后续如 有相关质押情形,公司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二、华秀投资及其一致行动人质押股份情况

截至 2025 年 2 月 10 日, 华秀投资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 例 本次解除质 押前累计质 押数量(股)	押前累计质	本次解除质 押后累计质 押数量(股)	持股份	占公司 总股本 比例	已质押股份		未质押股份	
							情况(股)		情况(股)	
							已质	已质	未质	未质
							押股	押股	押股	押股
							份中	份中	份中	份中
							限售	冻结	限售	冻结
						股份	股份	股份	股份	
							数量	数量	数量	数量
华秀	37, 789, 935	4.24%	37, 550, 000	32, 050, 000	84. 81%	3.60%	0	0	0	0
投资	37, 769, 950	4. 24%	37, 550, 000	32, 030, 000	04.01%	3.00%	O	O	U	U
华南	128, 230, 200	14. 40%	54,000,000	54,000,000	42.11%	6.07%	0	0	0	0
投资	次 120, 230, 200	120, 230, 200 14. 40% 34, 000, 000	54,000,000	44.1170	0.07%	U	U	U	U	
合计	166, 020, 135	18.65%	91, 550, 000	86, 050, 000	51.83%	9.67%	0	0	0	0

注: 部分合计数与各加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如有差异,系由四舍五入造

特此公告。

成。

浙江台华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二月十二日